

证券代码：600898

证券简称：ST 美讯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51

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、扣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查询银行账户发现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存在被冻结、扣划等事项的情况，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被冻结、扣划的基本情况

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京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京美电子”）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（下称“中行秀洲支行”）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下称“中行秀洲专户”），存在部分资金被冻结、扣划的情况，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开户人	开户行	银行账号	被冻结金额	被扣划金额	可用余额
1	嘉兴京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	403979990291	575,695.83	3,450,767.03	803,506.38

二、募集资金被冻结、扣划的原因

1、部分资金被冻结原因

2023 年 5 月，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冻结中行秀洲专户资金 575,695.83 元，系法院对公司涉诉案件实施的财产保全措施。

2023 年 4 月，上海航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与京美电子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，向法院提出诉讼保全申请并提供担保，请求冻结京美电子的银行存款 575,695.83 元，或查封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。2023 年 5 月 17 日，京美电子收到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冻结京美电子的银行存款 575,695.83 元或者查封、扣押其等值财产。冻结银行存

款及其他资金的，保全期限为一年。

2、部分资金被扣划原因

2023年7月，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扣划中行秀洲专户资金3,450,767.03元，系法院对公司涉诉案件实施的强制执行措施。

2022年9月22日，江西兴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原江西兴泰科技有限公司，下称“江西兴泰”）与京美电子就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自愿达成调解，并收到法院出具的《民事调解书》。

京美电子按照《民事调解书》约定的日期及金额向江西兴泰支付了剩余货款人民币1,381.55万元，因未按期支付库存成品货款人民币3,405,592.80元，江西兴泰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，要求京美电子支付货款3,405,592.80元、逾期贷款利息8,632.23元（暂计算至2023年4月25日）及相应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，以及执行费36,542元。2023年7月14日，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强制划转中行秀洲专户资金3,450,767.03元。

上述诉讼案件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、9月24日、2023年7月29日披露的相关诉讼公告。

三、募集资金被冻结、扣划对公司的影响

经公司自查，截至目前，除前述中行秀洲专户被冻结一笔资金、被强制划转资金一笔之外，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不存在被冻结、司法强制执行等情形。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2022年12月29日结项，节余募集资金已转出补充流动资金，募集资金账户剩余金额主要为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（含合同尾款及质保金）。冻结的中行秀洲专户非公司日常经营主要账户，募集资金被冻结、执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将与相关方积极沟通，妥善解决诉讼纠纷，并通过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自有资金替换扣划募集资金、全面自查等方式保证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安全。上述被强制划转的3,450,767.03元公司将通过非募集资金账户自有资金代偿还到中行秀洲专户。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，组织相关人员加强学习，提高规范募集资金使用

和管理的意识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